武 汉 市 公 安 局 交 通 管 理 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 东西湖区大队 ）行许决字[2021]第 88 号

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申请长青片区（二雅路-新城十一路）雨污分流改造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3 月 9 日至 2021 年 9 月 5 日。

公安机关印章

2021 年 3 月 9 日

申请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此联附卷

武 汉 市 公 安 局 交 通 管 理 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 东西湖区大队 ）行许决字[2021]第 88 号

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申请长青片区（二雅路-新城十一路）雨污分流改造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1 年 3 月 9 日至 2021 年 9 月 5 日。

公安机关印章

2021 年 3 月 9 日

申请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此联交申请人